

证券代码：688307

证券简称：中润光学

公告编号：2026-039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2月5日签发的《关于同意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6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5,3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9,189,860.9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46,170,139.0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2月1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47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且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58.52万元。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2,536.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4,090.34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918.99
二、募集资金净额	44,617.0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7,565.06
2026 年半年度使用金额	5,711.86
现金管理金额	3,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32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20.91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58.68

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余额 358.52 万元，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与应结余募集资金余额差异为 0.16 万元，系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计提尚未到账的利息 0.1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中润光学科技（平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湖中润”）于2024年12月19日、2024年12月18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保荐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

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中润光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19380401040066888	-	0.2039	使用中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827581	47,247.15	358.1499	使用中
	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8015800098888	-	0.1580	使用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1928192910620	-	-	已注销
平湖中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科技支行	19380401040088866	-	0.0001	使用中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1060000152676	-	0.0041	使用中
合计	-	-	47,247.15	358.5160	-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2,630.14 万元，系公司支付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以及缴存承销和保荐费用增值税进项税额。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付款项，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33,066,935.20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113,093,367.80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本数）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其中募集资金相关的现金管理资金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本金为3,000.00万元，计提的利息收入1,625.00元。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是否 赎回	期末 余额	投资 收益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元 服务 G13 期 2 年	1,000	2025/4/29	2026/1/31	2.65%	是	0	19.46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元 服务 G13 期 2 年	1,000	2025/4/30	2026/2/6	2.65%	是	0	20.47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元 服务 G13 期 2 年	1,000	2025/4/30	2026/2/27	2.65%	是	0	22.00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元 服务 G13 期 2 年	1,000	2025/4/30	2026/3/19	2.65%	是	0	23.45
杭州银行股份	单位大额存单多元	1,000	2025/4/30	2026/4/28	2.65%	是	0	26.35

有限公司	服务 G13 期 2 年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元 服务 G13 期 2 年	1,000	2025/4/30	2026/4/28	2.65%	是	0	26.35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元 服务 G13 期 2 年	1,000	2025/11/3	2026/6/30	2.65%	是	0	17.35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元 服务 G13 期 2 年	1,000	2025/11/3	2026/6/30	2.65%	是	0	17.35
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多元 服务 G13 期 2 年	1,000	2026/4/28	2026/6/30	2.65%	是	0	4.57
嘉兴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26 年第 092 期 36 个月机构大额存单	1,000	2026/6/30	2029/6/30	1.95%	否	1,000	0.05
嘉兴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26 年第 092 期 36 个月机构大额存单	1,000	2026/6/30	2029/6/30	1.95%	否	1,000	0.05
嘉兴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26 年第 092 期 36 个月机构大额存单	1,000	2026/6/30	2029/6/30	1.95%	否	1,000	0.05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端光学镜头智能制造项目”及“高端光学镜头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继续保留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严格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专用账户支付项目尾款等款项。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对账户资金进行存放和管理，直至相关合同尾款全部支付完毕。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358.6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58.52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进行现金管理 3,000.00 万元，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计提尚未到账的利息 0.16 万元。

鉴于募投项目尚有部分工程施工合同尾款、质保金以及设备采购合同质保金等款项尚未支付，且支付周期较长，公司继续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的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所获得的收益部分或全部用于前述款项的支付。

待所有待付款项全部结清后，公司将在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审议通过后，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的节余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节余资金转出后，公司将按规定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手续，届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也将一并终止。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44,617.0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2]			43,276.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6 年上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光学镜头智能制造项目	生产	不适用	26,897.43	26,897.43	26,897.43	5,355.69	26,419.19	-478.24	98.22	2026.3	5,069.47	[注 3]	否
高端光学镜头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研发	不适用	5,629.24	5,629.24	5,629.24	356.17	4,767.39	-861.85	84.69	2026.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8,000.00	8,000.00	8,000.00	0	8,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40,526.67	40,526.67	40,526.67	5,711.86	39,186.58	-1,340.09	96.69	—	5,069.47	—	—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	2,400.00	2,400.00	0	2,4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收购股权	收购	不适用	—	1,690.34	1,690.34	0	1,690.34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4,090.34	4,090.34	0	4,090.34	—	100.00	—	—	—	—
合计			40,526.67	44,617.01	44,617.01	5,711.86	43,276.92	-1,340.09	—	—	5,069.4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见本报告“三、2026 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见本报告“三、2026 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具体见本报告“三、2026 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44,617.01 万元。

注 2：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是指公司已实际支付的募集资金金额。

注 3：本项目静态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34 年(含建设期)，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6.52%。完全投产后年度预计效益为 25,200.00 万元。高端光学镜头智能制造项目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为所产产品实现对外销售的收入金额；高端光学镜头智能制造项目于 2023 年至 2024 年完成小批量试制阶段，2025 年 7 月正式进入投产运营。自 2026 年起，项目逐步实现产能释放与效率提升，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虽已形成阶段性经济产出，但整体产能尚未全面达产。由于预期效益指标需依据项目完全建成并达产后的全年标准测算，当前阶段暂不具备计算预计效益的条件。